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承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Cams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2)

採納股息政策

本公告由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批准並採納股息政策(「該股息政策」)。該股息政策旨在為本公司的股東創造長期、持續而穩定的回報。

根據該股息政策，本公司董事會在建議股息派發時將綜合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實際及預期的財務表現與財務狀況、預期資金需求與日後發展計劃、股東權益、業務戰略與業務發展、總體經濟狀況以及影響財務表現與財務狀況的其他內外因素。

該股息政策須符合適用的相關法律、法規、守則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該股息政策，並保留以其全權絕對酌情決定權於任何時間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該股息政策。該股息政策並不構成對本公司具法律約束力之承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靜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羅靜女士與劉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雷俊先生、蕭景升先生與鄭屹磊先生。